

仪式与象征的秩序

客家村落的历史、权力与记忆

刘晓春
著



商務印書館

仪式与象征的秩序

——一个客家村落的历史、权力与记忆

刘 晓 春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3 年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仪式与象征的秩序——一个客家村落的历史、权力与记忆/刘晓春著.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

ISBN 7-100-03542-2

I. 仪... II. 刘... III. 客家—文化人类学—研究—江西省 IV. K28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4291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仪式与象征的秩序

——一个客家村落的历史、权力与记忆

刘晓春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3542-2/G·475

2003 年 3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03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8 1/4

定 价: 15.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客家的“边缘”性质	1
客家文化的再思考	3
客家文化的地方性传承	12
历史、文化与权力视野中的客家研究	30
第二章 两姓三族与富东五坊	41
一个赣南的客家村落	41
家族的历史	46
村落的形成	53
村落空间的人文意义	59
村落空间与国家监控	68
结语	72
第三章 敬宗收族与礼义罔闻	74
谱系与历史建构	75
仪式、权力与家族	83
现实、祖先与个人	108
结语	124

2 目 录

第四章 只有千年的宗族 没有千年的亲戚.....	127
村落的时间制度.....	127
灵官庙会：轮值制度与村落认同	134
游花灯：村落政治的仪式表演	143
结语	163
第五章 白石岩岩众所瞻.....	166
一条河流与两个村落.....	167
传统时期的信仰中心.....	170
信仰中心的衰落与复兴.....	181
神庙信仰的世俗性.....	191
村落信仰中心与村落互动	195
神明朝觐与婚姻资源	201
结语	207
第六章 结论与思考.....	225
家族发展与社会文化变迁.....	225
仪式—象征的秩序与生活世界	230
民间文化的历史延续.....	234
参考文献.....	245
后记.....	257

第一章 绪论

客家的“边缘”性质

在闽粤赣三边的崇山峻岭间，生活着被人们称为“客家人”的广大民众。他们几乎操相同的口音，讲述着几乎相同的家族迁徙故事，在族谱上都几乎相同地记载着，在中古的某一个时候，家族的祖先为了躲避战乱，从现在的中原一带往南迁移，经过江西一带，或开基，或继续南奔，东迁福建，千百年来，子孙绵延不绝，播撒广东、福建乃至海外。在漫长的客家迁徙历史中，逐渐形成了广东嘉应州、福建汀州、江西赣州等客家文明中心。

闽粤赣地区几乎皆为山区，山多田少。粤东“无平原广陌，其田多在山谷间，高者恒苦旱，下者恒苦涝”，“凡膏腴之地，先为土著占据，故客家所居地多瘠瘠”。^①可供耕作的土地少且贫瘠，先期到达的客家与后至者对土地的争夺非常激烈。人口的急剧增加，致使粤东的客家“多行贾于四方”，或“寄台湾为立锥之地”，^②或倒迁回赣南。^③赣南也多为山区，“虔于江南地最旷，大山长谷，荒翳险阻”。^④

① 光绪《嘉应州志》卷七。

② 光绪《嘉应州志》卷七。

③ 罗勇：《略论明末清初闽粤客家的倒迁入赣》，《客家研究辑刊》1995年第1期。

④ 康熙《西江志》卷四。

进入闽粤赣地区之后,客家面临着更为严峻的与土著和自然环境之间的斗争。在客家入迁之前,这一地区还是“蛮夷”、“蛮僚”、“峒蛮”和“山都木客”的主要居住地。^① 宋代以后,生活在这一地区的少数民族已经发展演变成为畲族。^② 客家与畲民之间有冲突、也有融合。《元一统志》记载:“汀之为郡,山重复而险阻,……舟车不通,商旅罕至,惟耕凿为业,故无甚贫困之家。蚕业不宜,丝绵罕得,惟从麻桑为业。西邻赣,南接海眉,山深林密,四境椎埋顽狠之徒,党与相聚,声势相持,负固保险,动以千百计,号为畲民。”^③ 赣南则“当五岭最东,为交广襟喉,地多瘴,与畲人杂居,颇受其害”。^④ 但是,畲族与客家之间更多的是文化上的交融。自客家入迁闽粤赣地区以后,汉族的文化在族群冲突中越发显得处于优势地位,挟政治、经济上的优势,迫使一部分畲族闽东、浙南等地,形成新的聚居区,原住地畲民有相当一部分则同化于当地的汉族或客家之中。^⑤ 客家民系独特的迁徙历史为中华民族的文化交融、华南地区的经济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然而,作为创造历史的主体,客家自身历史的叙述却是首先由他人书写。客家成为他人叙述自身汉民族正统的“他者”。这种尴尬的文化境遇明显地发生在广东的客家人身上,在与周边的粤方

^① 蒋炳钊:《试论客家与畲族的历史关系》,载邱权政主编:《中国客家民系研究》,中国工人出版社,1992年,第187页。

^② 蒋炳钊:《试论客家与畲族的历史关系》,载邱权政主编:《中国客家民系研究》,中国工人出版社,1992年,第187页。

^③ 《元一统志》卷八。

^④ 光绪《江西通志》卷四八。

^⑤ 蒋炳钊:《试论客家与畲族的历史关系》,载邱权政主编:《中国客家民系研究》,中国工人出版社,1992年,第192页。

言、潮州方言群体的长期历史互动中,其所占空间地理位置随着历史的发展越来越处于政治、经济的劣势。由于客家所处的地域属于边远山区,经济相对落后,所操持的方言与附近的广府方言、潮州方言有较大区别,政治、经济、文化资源的争夺直接导致了不同的族群利用自身所拥有的文化资源对其他族群进行文化的分类和文化的自我认同,与周边的其他族群相比,客家往往处于一种“边缘”的地位。

客家文化的再思考

《东莞县志》(崇祯)称客家人“獠”,^①《增城县志》(乾隆)的编撰者从自身族群的利益出发,对客家人日益开发和占据当地的土地表达了不满。^② 19世纪中后期,土客之间的冲突日趋激烈,土客械斗之风不可遏止,在许多发生土客械斗地区的地方志文献中,客家被称为“匪”、“贼”。^③ 在这种历史背景下,促使客家人从文化的一些方面来阐明自身的一些渊源。

清嘉庆十三年(1808年),徐旭曾在惠州丰湖书院讲述客家源流及其语言习俗,学生将其记录成文,刊于《和平徐氏族谱——旭曾丰湖杂记》。徐旭曾讲述的出发点,正是基于长期以来粤省广、惠二属土客之间因生存资源的争夺和文化、语言、习俗之间的差异所造成的冲突这一事实,“博罗、东莞某乡,近因小故,激成土客斗

① 《东莞县志》卷八。

② 《增城县志》卷三。

③ 同治《高要县志》卷二;同治《新会县志》卷一;光绪《新宁县志》卷一四;光绪《高明县志》。

案，经两县会营弹压，由绅士调解始息。院内诸生询余以客者对土者而言，寄庄该地之谓也，吾祖宗以来，世居数百年，何以仍称为客？”他认为：“客人语言，虽与内地各行省小有不同，而其读书之音则甚正。故初离乡井，行经内地，随处都可相通。惟与土人之风俗语言，至今犹未能强而同之。吾客人亦以彼之风俗语言，未能与吾同也，故仍自称为客人。客者对土者而言，土与客之风俗语言不能同，则土自土，客自客，土其所土，客吾所客，恐再阅数百年，亦犹之今日也。”^①这可以说是客家人自己的宣言书，是客家民系高度自觉的表现。此后不久，镇平（今广东省蕉岭县）黄钊著《石窟一征》对镇平一带的地理环境、客家的源流、生存状况、教育、信仰、礼俗、岁时制度、语言等均作了较详尽的介绍。嘉应州籍人士温仲和编撰的《嘉应州志》（光绪）也探讨了客家的源流，“客家多中原衣冠之遗，或避汉末之乱，或随东晋南宋渡江而来。凡膏腴之地先为土著占据，故客家所居之地多瘠薄，其语音多合中原之音韵。”第一次将客家之名追溯到宋代的“主客”编户制度，指出“唐以前之土著，盖无有存者矣。今所谓土著，既多由汀、赣而来，其语言声音又与相近。主客之名疑始于宋初户口册”。其中关于客家主流为“中原衣冠之遗”的说法对后来的客家研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如果说随着太平天国运动的风起云涌，人们开始注意客家民系，^②那么，咸丰年间波及广东恩平、开平、增城、新宁、鹤山、高明、阳春、新会等地，死伤五、六十万人之众，持续十二年之久的土客大

^① 转引自罗香林：《客家史料汇编》，中国学社，1965年，第297—299页。

^② 关于太平天国与客家之间的关系，可参阅刘佐泉：《太平天国与客家》，广西人民出版社，1996年。

械斗,便使土客学者之间展开了一场关于客家源流的讨论。^① 此后西方学者也开始注意客家问题。^②

由于外界学者对客家文化的隔膜,无意或有意地在出版物中出现伤害客家民系情感的言论,促使海内外学者对客家的源流、民系特征、民俗文化等进行研究。^③ 罗香林对前辈学者的研究作了如下总结:(1)关于客家族派系属及来源问题,有苗蛮别支说、古越族之苗裔说、非与汉族同种说、纯汉族说等;(2)关于客家方言,未能作一系统全面之论述;(3)关于客家界说问题,指出学者们对于客家民系自整个汉族分化成形的年代及分布地域的认识多不明确;(4)关于客家民系特征的理解,多注重血统、语言及自然环境,而甚少涉及客家之固有文化的影响;(5)关于客家风俗,零星记载的多,而对迷信、仪式、生活、好尚、岁时、礼俗等鲜有详实的民俗志之记录。^④

1933年,罗香林推出了《客家研究导论》,奠定了客家学研究的基础,对客家的源流、客家民系形成的年代与血缘、分布及自然环境、语言、文教、民系特性等作了全面的研究。其中,关于客家源流问题,提出了三支五期说(三支即永嘉之乱后,汉人南迁,形成三大支派,播迁于洞庭湖流域,鄱阳湖流域及赣江而至今日赣南及闽

^① 关于这场械斗的记录中,本地系人所记称客家为客贼,《新会县志》更称之为落贼,由此引起客家人士的反驳。

^② 研究资料参照罗香林:《客家研究导论》,上海文艺出版社,1992年,第4—5页,根据希山书藏1933年11月初版影印本。

^③ 罗香林:《客家研究导论》,上海文艺出版社,1992年,第7—11页,根据希山书藏1933年11月初版影印本。

^④ 罗香林:《客家研究导论》,上海文艺出版社,1992年,第12—21页,根据希山书藏1933年11月初版影印本。

边诸地,以及今日浙江及福建的北部等地;五期即东晋至隋唐为第一期,唐末黄巢起义促成第二期,宋室南渡,元人入侵,闽赣粤交界的客民流入粤东、粤北为第三期,清初粤赣客家随“湖广填四川”移民浪潮入川,惠、韶、嘉及赣州诸属之客民向粤省广肇诸属迁移,嘉应各属客家向台湾迁移,此为第四期,咸丰六年(1856年)同治六年(1867年)之土客大械斗,客家南入高、雷、钦、廉诸州,远至海南岛崖县、定安等地,为第五期)。该书比较客观地涉及了客家与少数民族的关系,指出客家与畲族之间可能有文化与血缘上的交融。从爱国保族思想、一般信仰与特殊宗教、气骨与体面观念、屋宇与祖坟之建筑、技术与械斗、理学、经训学、史地学、语言文字学、文艺等方面论述客家的文化传统,在此基础上,罗香林认为,兼顾各业、并蓄人才,妇女能力的广泛与地位的提高、好动而且具有野心、富有冒险和进取精神、简朴质直、刚愎自用等代表了客家民系的特征。作者还分析了客家人在太平天国运动、辛亥革命中所起的重要作用。^①

表面看来,客家问题的提出与争论,在其中起重要作用的,似乎是客家与粤、潮等民系互动过程中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因素。其实,无论是客家民系自身的学者,抑或其他民系的学者乃至海外学者对客家民系的文化建构,我们在考察的过程中都应该考虑到西方“种族”概念的引进与客家话语建构之间的密切关系。^② 朱希祖

^① 罗香林的著作代表了1949年以前的客家研究水平,受材料掌握程度和对客家自身认识的局限,他未能对客家的概念作一科学的界定,对客家与少数民族关系缺乏深刻认识,忽视了赣南、闽西、粤西、广西等地区作为客家民系地域形成的统一性。

^② 程美宝:《地域文化与国家认同——明清以来“广东文化”观的形成》,《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8年夏季卷。

指出：“是地方之分土客，亦本古今之通例也，然时移世易，则主客不分，如鱼之相忘江湖焉，广东之客家则异是。”^①客家人极力与广府人、潮州人相比较、相区分，是由于“自己”的觉醒，然后把“自己”与“他者”区别开来。客家民系自我意识的觉醒，则是建立在共同地域、共同语言、共同的文化认同上，进而产生共同的族群意识，这一建构过程是客家籍学者与非客家籍学者共同完成的。中外学者关于客家民系的话语正是自觉或不自觉地从地域、语言、文化、族群性格等方面进行建构，希望创造一个以“客家”为中心的完整的文化形象、文化符号和价值体系，以此形成一个具有“中原文化”渊源，与广府、潮州文化具有同等文化地位的文化相对独立体系。

1950年，罗香林在《香港崇正总会三十周年纪念刊》发表《客家源流考》的长篇论文，将客家民系的迁徙和系统的形成，置于中华民族发展的历史长河中进行考察，前后历五次大迁移。在这篇论文中，罗香林先生试图就“客家”的概念进行界定：

鄙意欲定客家界说，自时间言之，当以赵宋一代为起点。客家居地，虽至今尚无普遍调查，然依其迁移所届，大体言之，其操同一客语而与其邻居不能相混者，则以福建西南部，江西东南部，广东东北部，为基本住地，而更及于所再迁之各地，此就空间言之者也。鄙意凡属客家之基本住地，自赵宋以来之文物或活动，涂极

^① 罗香林：《客家研究导论》，上海文艺出版社，1992年，第7—11页，根据希山书藏1933年11月初版影印本，朱希祖序，第1页。

少数不能并计外，大体皆可认为客家之文物和活动。吾人研究客家问题，固当上溯源流，下瞻演变，然其基本对象，当不能离此地域此时间一般操客语之人群及其所活动之迹象。^①

这篇论文奠定了学术界对“客家”概念的界定基础，后来的客家研究基本上没有超越罗香林先生所界定的对象范围。

关于客家文化的研究，客家的居住地域、语言等问题，在学术界已经达成了相当的共识。客家文化研究中最引人注目的莫过于对客家民系特点优越性的突出和强调，这恰恰构成了外界对客家民系的深刻印象。罗香林在《客家研究导论》中也有一定的篇幅论证客家民系的性格特征，朴实、富有进取精神、重视教育、女性的吃苦耐劳精神等等大而无当、可以用来宽泛地界定中华民族“国民性”特点的修辞策略，^②也被中外学者用以描述客家民系的性格特征。

在许多外国学者的眼中，客家人是中国最优秀族群，而这一观

① 罗香林：《客家源流考》，中国华侨出版公司，第 42 页。

② 美国传教士 Arthur H. Smith(1845-1932) 在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一书中，用 26 个范畴界定中国的国民性：爱面子、节俭、勤劳、礼貌、不守时、不精确、善于误解、欺瞒、貌似柔顺其实固执、思想混乱、麻木不仁、轻视外国人、无公共精神、保守、不讲究舒适和方便、富有生命力、忍耐和坚毅、知足常乐、孝顺、仁爱、缺乏同情心、社会台风、讲信用重法、互相猜疑、缺乏真诚、多神泛神无神。——中译本参见张梦阳译本《中国人文气质》，敦煌文艺出版社，1995 年。

Arthur H. Smith 的看法对后来的许多中国学者关于国民性的讨论产生了重要影响，鲁迅、林语堂、潘光旦，乃至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期沙莲香等编写的《中国国民性》都可以看到 Arthur H. Smith 的影响。关于中国国民性话语的系谱学分析，参见刘禾：《国民性理论质疑》，载《语际书写——现代思想史写作批判纲要》，上海三联书店。

点是建立在与不同地域、不同民族的中国人相比较基础上的。^①恰恰是这些来自于异域的文化研究者(大多为传教士)的印象与本土客家籍学者之间形成了文化理念上的共谋,他们将客家描述为中华民族的最优秀族群,在这一点上与本土客家籍学者的论证与研究不谋而合。本土客家籍研究学者的学术研究在政治上的诉求正是以证明本族群文化具有正宗的汉族血统和文化渊源为指归,确立其作为汉民族一支的身份认同。^②

从某种意义而言,随着研究的深入和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客

① 主要的观点有:

他们的爱国心,比任何一族为强,是永远不会被人征服的。……客家的精神是中国的革命精神。

客家妇女的温柔顺从是健康的,因为她们都能够独立生活,……

——〔日〕山口县造《客家与中国革命》

客家是台湾最开化、最坚强和最富民族意识而不易统治的民族,他们的团结尤为惊人。

——〔日〕竹越三郎《台湾统治志》

客家妇女,真是我们所见到的任何一族的妇女中之最值得赞叹的了;在客家中,几乎可以说,一切稍为粗重的工作,都是属于妇女们的责任。

……客家妇女,除了刻苦耐劳和尊敬丈夫以外,她们的聪明热情和在文化上的进步,也是很使我们羡慕,因为需要劳动,所以客家妇女,自有历史以来,都无缠足这一陋习,她们的迷信程度,也远不及其他地方的妇女。

——〔美〕罗伯史密斯《中国的客家》

客家人可以从其他华人中,于语言上、习惯上辨别之。概括言之,妇女不缠足,通常体健而轩昂,……具备全世界山居者爱好自由之特性。

——〔美〕肯贝尔《客家源流与迁徙》

客家人是刚柔相济、既刚毅也仁爱的民族,而客家妇女,更是中国最优秀的劳动妇女典型。……客家民族犹牛乳中之奶酪,这光辉,至少有百分之七十是应该属于客家妇女的。

——〔英〕爱德尓《客家人种志略》、《客家历史纲要》

——原载新加坡《客总会讯》1986年第11期,转自于张卫东、王洪友主编:《客家研究》第1集。同济大学出版社,1989年。

② 无论是客家语言、客家迁徙路线、客家文化象征符号,还是客家民系特征,到目前为止,从主流的学术话语来看,客家作为汉民族的一个支系已经成为学术界的共识。

家民系的存在越来越成为一种“想像”(imaged)的共同体。进入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大陆的客家研究不仅仅局限于广东梅州一带,赣南、闽西、粤北、粤西乃至四川等地区的客家研究也渐趋深入。与此同时,作为一个“想像”的共同体的客家也越来越服务于调动海内外客家籍人士的族群认同意识、期望以此推动民族—国家经济文化建设的社会动员,各种具有鲜明地域文化特色的民间文化被客家地区的政府和文化精英们重新发明(invent)出来。本来,在赣南和闽西一带(至少在赣南)除了语言与风俗的认同之外(因为在历史上人们与其他方言民系之间的关系不似广东地区紧张),人们的族群认同意识相应地不如广东客家人强烈。但是,现在却大有后来居上之势,闽西被发明为“客家祖地”,赣南则为“客家大本营”,很多地域性的物质与文化资源也被冠以“客家”的品牌。就客家文化资源的不断发掘、重新发明而言,我们看到了新时期民族主义的地域性建构。

如此看来,客家的历史与文化似乎是他者与自我的共同建构过程,这一过程今天还在继续。据此,我们是否可以怀疑:客家文化是否仅仅只是由不同学者在一定的权力背景支配下建构起来的?作为汉民族文化的一个支系,客家文化是否具有其独立存在的运行逻辑?如果客家文化确实具有其内在的运行逻辑,我们又应该如何在建构起来的文化逻辑和作为生活体系运行的文化逻辑之间作出区分?尽管如此,我们仍然不得不承认这样一个事实:华南地区的汉民族支系广府人、潮州人、客家人,由于其长期以来地处中原文化的地域边缘、语言相对保留着古代汉语的诸多成分、文化习俗与南方少数民族之间的交流等原因,形成了与中原文化有所区别的岭南文化,其文化的差异性,历来为以中原汉文化正宗自居的北方人所诟病。当岭南地区的其他民系视客家人“匪”、

“贼”、“獠”的时候，客家人最需要的是将自己与中原汉文化之间建立起正宗的联系，而这一点又恰恰被客家籍本土学者和外国学者证明是客家文化的优势所在。因为客家民系的存在，需要建构客家民系所有成员认同的历史以及迁徙的谱系，发明一系列的文化符号作为维系民系存在的象征，而这一切正是为了证明客家是汉民族的一个支系。许多客家人族谱中记载着为了躲避战乱，中原士族大量南迁，而他们就是这些士族的后代；^①客家人遵循着一个祖训——“宁卖祖宗田，不忘祖宗言”，固守与其他民系有一定区别的汉语方言；遍布客家地区的祠堂建筑群似乎向人们昭示，他们对祖宗的崇拜之虔诚令其他民系的人们难以望其项背；一座座巨大的土楼让人感叹于客家民众对中国传统文化的深刻领会。^②

中华文化具有多样的统一性，客家文化作为汉民族文化的组成部分，我们在研究的时候，如何体现汉民族文化的均质性与复杂性？不仅如此，就客家地区而言，广东梅州、粤北、福建闽西、赣南、粤西乃至四川等不同地区的客家民系的文化也存在着均质与复杂的关系。换言之，我们在考虑到这些不同地域之地方认同的同时，也应该考虑到它们与整个汉民族文化之间的认同。如此，我们又有可能面临着新的问题：如何再现一种文化？关于朗然分明的文化（或种族、或宗教、或文明）的想法是否具有效用？就中华文化的范围而言，我们不得不承认，认为不同的地理空间里栖居着本土的、全然“不同的”人，可以在专属于特定地理空间的宗教、文化或

① 罗香林在《客家源流考》第三部分注解1详细地辨析了客家族谱中“侈谈华胄”与“族姓之何时自何地转徙而来”之间的关系，认为前者多不可信，而后者则多可信。——中国华侨出版公司，1989年。

② 参见林嘉书：《土楼与中国传统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年。

种族本质的基础上把他们区别开来,这种观点是值得商榷的。但是,在这一前提下,换一个角度思考问题,我们也不得不承认,不同地域生活着的人们由于语言与风俗的差异,彼此之间又存在着地域与文化的认同。

客家文化的地方性传承

有鉴于此,笔者试图从“地方性”知识的角度阐述客家文化的地域差异。“地方性”知识的概念由美国人类学家吉尔兹(Clifford Geertz)提出,是后现代情境下关于地方性与全球性冲突的思维方式的思考,实际上,与人类学长期以来关于普遍主义与历史特殊主义的方法之争也有关系。历史特殊主义强调各种不同文化间的差异性特征,主张具体细微的田野个案考察,相对轻视和避免宏大的理论建构,也就是说,从文化文本中寻找出来的意义不是千篇一律,而是丰富多彩的。这种建立在文化相对主义的方法论对于传统的一元化知识观和科学观具有潜在的解构和颠覆作用。^① 将“地方性”知识的概念运用到民间文化的研究,与中国本土关于风俗殊异的表述诸如“百里不同风,十里不同俗”具有相似的解释力量。具体到客家研究领域,强调“地方性”知识的目的在于避免长期以来客家研究的概化困境,突破客家研究试图建构的客家文化特点与客家民系性格,以鲜活的个案研究解构客家研究业已形成的关于客家民系的想像与建构。

^① 参见克利福德·吉尔兹著、王海龙等译:《地方性知识》,中央编译出版社,2000年;叶舒宪:《“地方性知识”》,《读书》2001年第5期。